

案例名稱：協調增設臺鐵鳳鳴臨時站

類型

國土永續 政府採購 公共建設 勞動政策 綜合行政 其他 _____

是否涉及跨部會協調

是：主政部會：交通部鐵道局

涉及機關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交通部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

否

上傳本會網站

不上傳本會網站：

涉其他部會機關本位

尚在進行中

其他 _____

項目	說明
案由	交通部鐵道局於辦理「臺鐵都會區捷運化桃園段地下化建設計畫(簡稱桃地計畫)」綜合規劃作業時，地方民眾迭有反映希該站可早日通車營運。
具體案情	臺鐵鳳鳴站自 92 年即屬台鐵都會區捷運化計畫所核定增設之通勤車站，因故超過十多年未能執行，未能反映地方民眾早日通車之訴求。
具體作法	<p>一、 鳳鳴站為行政院早期核定之通勤站： 經本會 108 年 3 月 7 日、9 月 18 日召開協調會議後，考量鳳鳴站為行政院 92 年已核定增設之簡易通勤車站，後雖因納入桃地計畫，亦須於計畫核定後 10 年方可通車營運，基於當地軌道運輸之通勤需求，行政院已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核定「增設臺鐵鳳鳴臨時站建設計畫」。</p> <p>二、 鳳鳴臨時站比永久站至少提早五年使用： 本案臨時站至少較桃園鐵路地下化之永久站提早使用 5 年以上，爰在工程可行、不影響桃園鐵路地下化計畫，及對臺鐵營運的影響降到最低的前提下，本計畫具旅運效益。</p> <p>三、 平鎮站亦核定臨時站建設計畫： 另平鎮站為與鳳鳴站同屬政府曾核定且納入桃地計畫之車站，行政院於 109 年 8 月 3 日亦核定增設「台鐵平鎮臨時站建設計畫」。</p>
* 相關照片或圖說	



圖 1：鳳鳴臨時站與永久站平面相對位置圖

• 臨時站機能及空間

- 月台：設2岸壁式月台(加雨遮)，月台寬3M、長220M。
- 車站：採地面1層鋼結構車站，面積約530m²，設2處出入口、2座電梯及2座樓梯上下月台，**採無人簡易站設電子票證**。



圖 2：鳳鳴臨時站工程內容及圖說

提報單位：技術處